



沪港科技

NEEQ:872763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半年度报告

— 2018 —

公司半年度大事记

1、2018 年 5 月 21 日，公司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2018 年 6 月 6 日，公司举行了挂牌仪式。

2、2018 年 6 月 18 日，公司与上海泰豪迈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上海鸿复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张家港智能电力研究院有限公司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

目 录

声明与提示	5
第一节 公司概况	6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重要事项	12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15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17
第七节 财务报告	20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25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沪港科技	指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大会	指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关联交易	指	关联方之间的交易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指	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主办券商	指	东吴证券有限公司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声明与提示

【声明】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会及其监事、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苏亮、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亮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谢兴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半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半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豁免披露事项	☐ 是 ☒ 否
是否审计	☐ 是 ☒ 否

【备查文件目录】

文件存放地点	公司办公室
备查文件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在指定网站披露的所有公司文件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证券简称	沪港科技
证券代码	872763
法定代表人	苏亮
办公地址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大道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负责人	季军
是否通过董秘资格考试	否
电话	17706243188
传真	0512-55391818
电子邮箱	373546341@qq.com
公司网址	www.hugangtech.com
联系地址及邮政编码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大道西侧 215600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办公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公开转让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10-08-16
挂牌时间	2018-05-21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电气安装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公司主要从事电力设备承包安装工程，为用户提供设计、制造、安装、改造、用能监测、用电质量优化、储能、临时用电和检修等全方位电力服务，以及提供港口岸电系统安装运营、分布式光伏安装运营、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运营等电力服务。 公司的经营范围是：船电设备研发、生产、销售；配售电业务；智能型高低压配电设备、充电桩生产、销售；电力工程施工；配电网、港口岸电系统、分布式微电网施工运营。
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	集合竞价
普通股总股本（股）	5,7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
做市商数量	
控股股东	苏亮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苏亮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582560287820W	否
注册地址	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大道西侧）	否
注册资本（元）	5,700,000	否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	东吴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2,878,510.38	7,223,115.09	78.30%
毛利率	17.74%	29.5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94,199.11	216,968.84	38.25%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084,559.76	-19,264.36	-5,979.9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14%	2.60%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7.89%	-0.23%	-
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4	38.25%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43,565,817.32	48,934,412.72	-11.36%
负债总计	34,429,837.45	39,757,612.15	-13.89%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135,979.87	9,176,800.57	-0.38%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1.60	1.61	-0.38%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79.03%	81.25%	-
资产负债率（合并）	79.03%	81.25%	-
流动比率	0.60	0.66	-
利息保障倍数	1.58	0.52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745.24	5,585,074.99	-107.78%
应收账款周转率	0.99	0.81	-
存货周转率	1.79	3.88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10.97%	2.28%	-
营业收入增长率	78.30%	234.80%	-
净利润增长率	35.60%	-128.30%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5,700,000.00	5,700,000.00	0.00%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	-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	-	-

六、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七、 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商业模式

公司属于建筑电气安装业，主要为客户提供输变电工程施工、安装、维修、调试等服务，以及进行高低压配电和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自成立以来，公司致力于电力技术服务领域研究，以专业的服务向客户提供一站式电力技术服务方案，公司组建了一支具有丰富研发经验的专业团队，依托自身在电气安装行业多年的经验，致力于电气安装工程技术服务领域的研究，以专业的服务为商业地产、民生基建、市政工程等行业客户提供一站式电气安装综合服务方案。公司主要通过招投标和销售人员的推广开拓业务，收入来源是电气安装及外网施工服务以及维修、调试以及电力设备销售。

商业模式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目前，公司在立足传统配电工程承包业务的基础上，迅速布局新能源行业，全力打造科技创新型企业。主营业务由传统配电工程逐步向岸电、售电、分布式光伏、需求侧合同能源等方向转型，最终成为一家电力行业综合能源供应商。

二、 经营情况回顾

报告期内，营业收入 128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78.30%，主要原因为公司新三板挂牌成功，提升公司在本地地区的知名度，导致业务量增加造成的营收增长。

在经营利润方面，毛利率 17.74%，同比下降 11.79 点，净利润 30 万元，同比增长 38.25%。同比毛利率下降主要是 2018 年公司为了扩大营收规模，降低了订单门槛，以达到营收规模的增长，以巩固公司在本地地区的行业地位及知名度。净利润增长主要原因为收到新三板政府补助造成。

在现金流量方面，经营现金净流量-43 万元，同比下降 107.78%，主要为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造成的差异。

在资产变动方面，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 4338 万元、负债总额 3423 万元、净资产 914 万元，与期初相比分别下降 11.36%、13.89%和 0.38%，报告期内公司跨期业务完工结算，清理应付收回应收，造成资产及负债的同时下降。

三、 风险与价值

1、市场竞争风险

目前，我国电力服务产业已步入快速发展阶段，市场容量呈持续增长态势。随着电力行业的快速发展、电力体制改革的稳步推进以及客户需求的不断变化，业内提供电力工程设计、安装服务和电力设备产品的供应商不断增加，各类型企业将面临更激烈的市场竞争。尽管公司通过多年发展已在企业周边区域市场具有一定影响力，但如果公司未能持续保持自己的核心竞争优势，积极适应市场变化，将无法有效维护自身现有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进而存在导致公司经营业绩下降的风险。

2、政策风险

近年来，随着城镇化进程的不断推进，我国固定资产投资一直保持较高的增速，同时，电力供应结构性偏紧的特点以及大城市重污染天气的频发，促使政府加大了对智能电网、新能源、岸电设备等的支持，电力投资力度保持较高水平，为全行业提供了广阔的市场。尽管在当前发展阶段下，我国对电力建设投资保持在较高的水平，并且国家能源局、两大电网公司对电网建设及清洁能源的发展均有明确长期投资计划及规划，但如果政府针对电源建设和电网建设的政策发生变化，或者对能源结构进行调整，可能对电力建设行业的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3、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电气安装行业的发展与我国宏观经济发展水平密切相关。如果宏观经济发展势头良好，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将会加大相关行业的投资需求，从而有力带动变电设备及控制设备的需求。但是，如果国内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对公司下游客户产生不利影响，则将影响公司产品的市场需求，造成公司的盈利能力下降。尽管我国经济长期向好的基本面没有改变，未来仍将保持中高速增长，但不排除在经济转型期间，宏观经济出现较大波动，因此公司的业绩存在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的风险。

4、2018 年度 1-6 月的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434,745.24 元，主要是由于公司处在快速上升期，需要投入新增工程项目的资金增长很快，而工程项目的回款有一定周期性。如果未来公司在业务扩张的同时，不能提高资金回收速度，则公司可能会存在现金流不足，从而影响公司正常运营的风险。应对措施：第一；面对上述风险，公司正积极研发新产品，同时推出了售电、需求侧合同能源管理、储能等新业务，在原有电力工程的基础上开拓新的市场。第二；根据国家电改政策，公司制定了以需求侧管理为核心、售电业务为主导，成为一家综合能源供应商的战略目标。第三；公司正通过加快应收账款回款，提高周转率来改善公司现金流。

四、 企业社会责任

报告期内，企业诚信经营、依法纳税、积极吸纳就业和保障每位员工合法权益，公司的船电设备业务对码头节能减排、污染防治起到了推动作用。认真做好每一项对社会有益的工作，尽全力的对社会负责，对公司全体股东和每一位员工负责。作为一家公众共公司，我们始终把社会责任放在公司发展的重要位置，积极承担社会责任，与社会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五、 对非标准审计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重要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利润分配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普通股股票发行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相关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 是 ☒ 否	

二、重要事项详情

(一)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偶发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关联方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临时公告披露时间	临时公告编号
张家港瑞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借款借入	2,330,000	是	2018年7月13日	2018-021

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关联交易的关联方无偿为公司提供借款，用于补充公司的流动资金，系公司业务发展正常需要，是合理的、必要的。此关联交易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1、关于缴纳社保、公积金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亮于2017年11月1日出具《承诺》：“沪港科技已依法为公司员工缴纳社保、公积金，若因部分人员未按时缴纳社保、公积金被要求补缴或受到处罚，将由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亮个人全额承担，并承诺不向公司要求补偿。”

2、关于股份限售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苏亮承诺：

“一、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分三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每批进入的数量均为本公司所持股份的三分之一。进入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在满足《公司法》对股份转让的限制性条件下）、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二、在本人担任股份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

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在离职后半年内，本人不转让所持有的股份公司股份。”

3、控股股东苏亮出具《承诺函》，控股股东最近 24 个月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正在进行的、尚未了结或可预见的影响公司经营发展的诉讼、仲裁和行政处罚。

4、2017 年 11 月 1 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亮出具承诺：公司若因股东未按期缴纳出资受到有关行政执法机关的处罚或承担民事责任，公司因此而受到的损失由个人承担。

5、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规范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如下：

一、本人/本公司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

二、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三、本人/本公司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本人/本公司或本人/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不利用本人/本公司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和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四、本承诺函自签署之日起即行生效并不可撤销，并在股份公司存续且依照中国证监会或全国股份转让系统相关规定本人/本公司被认定为股份公司关联方期间内有效。

6、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亮已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声明、承诺并保证：

“（1）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开展对公司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活动或拥有与公司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营销负责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若拟出售与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任何其他资产、业务或权益，公司均有优先购买的权利；本人承诺自身、并保证将促使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出售或转让有关资产或业务时给予公司的条件不逊于向任何独立第三方提供的条件。

（3）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可能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发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按照如下方式退出竞争：A、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B、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C、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来经营；D、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

（4）本人在持有公司股份期间，或担任公司董事、总经理或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期间以及辞去上述职务六个月内，本承诺为有效承诺。

（5）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作出全面、及时和足额的赔偿。”

7、公司出具了《关于规范劳务外包的承诺函》：“本公司将严格遵循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日后的经营过程中，将以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方式采购劳务，所有需分包的劳务均分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劳务公司。”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苏亮出具《承诺函》：“公司将加强劳务用工管理，选择合适的分包方式，避免向不具备资质的劳务外包公司采购劳务的行为。若公司因报告期内存在的部分分包商不具备相应资质的问题，或因其他不符合《建筑法》、《建筑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劳务分包情形而发生纠纷或受到行政处罚，本人将承担全部赔偿责任，确保公司不会因该等行为产生任何经济损失。”

8、公司出具了《关于公司不存在挂靠行为的承诺函》，公司报告期内所有工程均为公司自主承揽并实施，同时公司所实施的建筑安装工程均在公司资质范围内，不存在对外出租资质给其他单位、挂靠其

他单位资质等一切挂靠行为。

9、关于安全生产的承诺

公司出具《承诺》，报告期内公司施工质量合格，不存在违反国家及地方产品质量与技术监督方面法律、法规的情况，公司与相关客户不存在质量纠纷，不存在工程质量事故及安全事故。

10、2017 年 12 月 20 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苏亮出具《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不占用公司资产和提供担保的承诺》：“本公司/本人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通过公司将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本公司/本人或本公司/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

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信息披露义务人均能在承诺履行期间严格遵守承诺，没有发生违反承诺的情况，也不存在超期未完成的承诺事项。

第五节 股本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5,700,000	100%	0	5,7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000,000	70.18%	0	4,000,000	70.18%
	董事、监事、高管	5,000,000	87.72%	-1,000,000	4,000,000	70.18%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5,700,000	-	0	5,7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二) 报告期期末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苏亮	4,000,000	0	4,000,000	70.18%	4,000,000	0
2	李春	1,000,000	0	1,000,000	17.54%	1,000,000	0
3	张家港瑞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00,000	0	700,000	12.28%	700,000	0
4							
5							
合计		5,700,000	0	5,700,000	100%	5,700,000	0

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公司自然人股东苏亮持有股东单位瑞祺合伙 0.75% 出资份额，担任瑞祺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苏亮的妻子倪宏彦持有瑞祺合伙 6.79% 出资份额，为瑞祺合伙有限合伙人。

二、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 是 ☐ 否

截至半年报报告之日，公司股东苏亮持股比例为 70.18%，根据《公司法》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二）项和第二百一十六条第（三）项规定，可认定苏亮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苏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4 年 10 月生，硕士学历。1993 年 8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张家港市供电局用电管

理所职工；1997年1月至1999年8月，任张家港市供电局用电管理所城区组员工；1999年8月至2002年7月，任张家港市供电局用电管理所员工；2002年7月至2004年12月，任张家港市供电公司电力营销部业务组组长；2004年12月至2006年5月，任苏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承装分公司（港源配电安装有限公司）常务副经理；2006年5月至2013年5月，任苏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承装分公司（港源配电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5月至2016年7月，任张家港市港源电力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2017年7月，任沪港有限总经理；现任股份公司董事长、总经理；董事任期三年，自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日期	学历	任期	是否在公司领取薪酬
苏亮	董事长、总经理	男	1974-10-01	硕士	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倪宏彦	董事	女	1975-09-16	本科	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丁亮	董事、财务总监	男	1989-02-03	本科	2017年6月15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季军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男	1978-01-04	本科	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潘望宏	董事	男	1979-10-05	本科	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李霞	监事会主席	女	1985-08-03	本科	2017年7月27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倪华峰	监事	男	1980-09-25	本科	2017年9月21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陈丽琴	监事	女	1970-10-29	大专	2017年6月15日至2020年7月26日	是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董事长、总经理苏亮为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董事倪宏彦与苏亮是夫妻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苏亮	董事长、总经理	4,000,000	0	4,000,000	70.18%	0
合计	-	4,000,000	0	4,000,000	70.18%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顾海英	董事、财务总监	离任	无	辞职
李春	监事	离任	无	免职
丁亮	会计经理	新任	董事、财务总监	任命
陈丽琴	主办会计	新任	监事	任命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要职业经历

☒适用 ☐不适用

新任财务总监、董事丁亮先生，1989年生，本科学历，2011年至2013年在大金电器机械（苏州）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3年至2015年在华灿光电（苏州）有限公司担任会计经理，2015年至2018年在张家港协鑫集成科技有限公司担任资金经理，2018年至今在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会计经理。

新任监事陈丽琴女士，1970年生，大专学历，1990年至1995年在张家港超力电控附件厂担任现金会计，1996年至2013年在张家港友安会计事务所担任总帐会计，2014年至今在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主办会计。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14	14
生产人员	8	8
销售人员	4	4
技术人员	5	2
财务人员	3	3
员工总计	34	31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1	1
本科	14	12
专科	11	11
专科以下	8	7
员工总计	34	31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薪酬政策：公司实施全员劳动合同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相关法规、规范性文件，与所有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向员工支付薪金及各类奖金。公司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地方相关社

会保险政策，为员工办理养老、医疗、工伤、失业、生育的社会保险及公积金，为员工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人才培养：为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综合素质，公司采取内部培训与外部培训相结合的培训模式，为员工提供多渠道多方面的在职培训机会，

公司无需要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二） 核心人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核心员工：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适用 ☒不适用

核心人员的变动情况：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财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否
------	---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五（一）	2,054,641.09	4,407,606.33
结算备付金		0	0
拆出资金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0	0
衍生金融资产		0	0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五（二）	13,510,151.90	11,141,143.85
预付款项	五（三）	289,054.17	1,667,156.23
应收保费		0	
应收分保账款		0	0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0	0
其他应收款	五（四）	209,784.82	628,523.9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0	0
存货	五（五）	4,078,476.41	7,750,125.68
持有待售资产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0	0
其他流动资产	五（六）	190,088.99	0
流动资产合计		20,332,197.38	25,594,556.0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0	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五（七）	660,000.00	6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0	0
长期应收款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投资性房地产	五（八）	2,415,000.74	2,455,666.16
固定资产	五（九）	13,327,858.69	13,468,787.39
在建工程	五（十）	414,907.04	451,170.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0	0
油气资产		0	0
无形资产	五（十一）	6,197,498.82	6,178,345.40
开发支出		0	0
商誉		0	0
长期待摊费用		0	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五（十二）	218,354.65	125,886.72
其他非流动资产		0	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233,619.94	23,339,856.65
资产总计		43,565,817.32	48,934,412.7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五（十三）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0	0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0	0
拆入资金		0	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0	0
衍生金融负债		0	0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五（十四）	21,005,855.21	24,829,505.42
预收款项	五（十五）	533,004.95	1,740,195.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0	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0	0
应付职工薪酬	五（十六）	56,230.68	402,000.00
应交税费	五（十七）	78,767.74	116,866.78
其他应付款	五（十八）	2,105,486.50	1,783,027.86
应付分保账款		0	0
保险合同准备金		0	0
代理买卖证券款		0	0
代理承销证券款		0	0
持有待售负债		0	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0	0
其他流动负债		0	0
流动负债合计		33,779,345.08	38,871,595.97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0	0
应付债券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长期应付款	五（十九）	762,033.82	1,003,166.6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0	0
预计负债		0	0
递延收益	五（二十）	-111,541.45	-117,150.49
递延所得税负债		0	0
其他非流动负债		0	0
非流动负债合计		650,492.37	886,016.18
负债合计		34,429,837.45	39,757,612.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五（二十一）	5,700,000.00	5,7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0	0
其中：优先股		0	0
永续债		0	0
资本公积	五（二十二）	3,827,429.67	3,827,429.67
减：库存股		0	0
其他综合收益		0	0
专项储备	五（二十三）	250,776.41	544,316.82
盈余公积		0	0
一般风险准备		0	0
未分配利润	五（二十四）	-642,226.21	-894,945.9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9,135,979.87	9,176,800.57

少数股东权益		0	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135,979.87	9,176,800.5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3,565,817.32	48,934,412.72

法定代表人：苏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兴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总收入		12,878,510.38	7,223,115.09
其中：营业收入	五（二十五）	12,878,510.38	7,223,115.09
利息收入		11,428.75	20,271.12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4,055,538.07	7,242,379.45
其中：营业成本	五（二十五）	10,594,175.06	5,090,369.28
利息支出		373,853.82	282,213.85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1,857.28	3,548.69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五（二十六）	147,856.35	127,446.92
销售费用	五（二十七）	170,534.52	44,460.39
管理费用	五（二十八）	2,398,818.04	1,714,611.44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五（二十九）	374,282.35	265,491.42
资产减值损失	五（三十）	369,871.75	-
加：其他收益		0	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	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五（三十一）	-264.08	215,233.2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	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7,291.77	195,968.84

加：营业外收入	五（三十二）	1,398,345.00	21,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五（三十三）	19,322.05	-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1,731.18	216,968.84
减：所得税费用	五（三十四）	-92,467.93	-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4,199.11	216,968.8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0	0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294,199.11	216,968.8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0	0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0	0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4,199.11	216,968.8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	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0	0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	0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0	0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	0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0	0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0	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0	0
6. 其他		0	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		0	0

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94,199.11	216,968.8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94,199.11	216,96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0	0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4

法定代表人：苏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兴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35,544.11	2,874,760.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86,036.41	11,470,709.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521,580.52	14,345,469.2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334,686.83	1,886,334.5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62,648.92	1,133,236.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0,559.89	93,830.6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58,430.12	5,646,992.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956,325.76	8,760,394.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五（三十五）	-434,745.24	5,585,074.9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600.00	238,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600.00	238,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0,000.00	3,282,164.15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66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000.00	3,942,164.1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400.00	-3,704,164.1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8,750.00	1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070.00	282,213.8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11,820.00	10,282,213.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1,820.00	-282,213.8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965.24	1,598,696.9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89,617.43	279,124.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652.19	1,877,821.38

法定代表人：苏亮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丁亮

会计机构负责人：谢兴

第八节 财务报表附注

一、 附注事项

(一) 附注事项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1.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2. 半年度报告所采用的会计估计与上年度财务报表是否变化	☐ 是 ☒ 否	
3. 是否存在前期差错更正	☐ 是 ☒ 否	
4. 企业经营是否存在季节性或者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6. 是否存在需要根据规定披露分部报告的信息	☐ 是 ☒ 否	
7. 是否存在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至半年度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之间的非调整事项	☐ 是 ☒ 否	
8. 上年度资产负债表日以后所发生的或有负债和或有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9. 重大的长期资产是否转让或者出售	☐ 是 ☒ 否	
10. 重大的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11. 是否存在重大的研究和开发支出	☐ 是 ☒ 否	
12. 是否存在重大的资产减值损失	☐ 是 ☒ 否	
13. 是否存在预计负债	☐ 是 ☒ 否	

（二） 附注事项详情

二、 报表项目注释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附注

（除特别注明外，本附注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一、 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的基本情况

1、公司注册地、总部地址

公司名称：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注册地：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大道西侧）。

公司总部地址：张家港经济技术开发区（东南大道西侧）。

2、业务性质及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属行业和主要产品：建筑业。

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机电设备安装工程、电力设备安装（凭资质从业）；新能源汽车充电桩安装运营、分布式光伏安装运营、港口岸电系统安装运营；电力设备购销；合同能源管理、电力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本财务报表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8 年 8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

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持续经营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12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的2017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7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一项由本公司作为一个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分为两类：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享有与该安排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与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共同控制一项安排的参与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

只要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一项安排就可以被认定为合营安排，并不要求所有参与方都对该安排享有共同控制。

(2) 重新评估

如果法律形式、合同条款等相关事实和情况发生变化，合营安排参与方应当对合营安排进行重新评估：一是评估原合营方是否仍对该安排拥有共同控制权；二是评估合营安排的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3) 共同经营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① 共同经营中，合营方的会计处理

A、一般会计处理原则

合营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一是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二是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三是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四是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五是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方可能将其自有资产用于共同经营，如果合营方保留了对这些资产的全部所有权或控制权，则这些资产的会计处理与合营方自有资产的会计处理并无差别。

合营方也可能与其他合营方共同购买资产来投入共同经营，并共同承担共同经营的负债，此时，合营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确认在这些资产和负债中的利益份额。如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来确认在相关固定资产中的利益份额，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来确认在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中的份额。

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时，合营方应确认按照上述原则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企业的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但合营方对于因其他股东未按约定向合营安排提供资金，按照我国相关法律或相关合同约定等规定而承担连带责任的，从其规定，在会计处理上应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

B、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者出售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共同经营将相关资产出售给第三方或相关资产消耗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共同经营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应当仅确认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利得或损失。交易表明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以下简称“资产减值损失准则”）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合营方应当全额确认该损失。

C、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不构成业务的资产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即，未实现内部利润仍包括在合营方持有的资产账面价值中时），不应当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该合营方应享有的部分。即，此时应当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

D、合营方取得构成业务的共同经营的利益份额的会计处理

合营方取得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且该共同经营构成业务时，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等相关准则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但其他相关准则的规定不能与合营安排准则的规定相冲突。企业应当按照企业合并准则的相关规定判断该共同经营是否构成业务。该处理原则不仅适用于收购现有的构成业务的共同经

营中的利益份额，也适用于与其他参与方一起设立共同经营，且由于有其他参与方注入既存业务，使共同经营设立时即构成业务。

②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会计处理原则

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比照合营方进行会计处理。即，共同经营的参与方，不论其是否具有共同控制，只要能够享有共同经营相关资产的权利、并承担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义务，对在共同经营中的利益份额采用与合营方相同的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其利益份额进行会计处理。

（4）关于合营企业参与方的会计处理

合营企业中，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对合营企业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非合营方）应当根据其对该合营企业的影响程度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对该合营企业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长期股权投资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对该合营企业不具有重大影响的，应当按照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规定核算其对合营企业的投资。

6、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包括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7、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本公司外币交易按照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公司对外币财务报表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8、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等。

（2）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A. 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内出售；B. 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C. 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符合下述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A. 该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该金融资产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B. 本公司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对该金融资产所在的金融资产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② 持有至到期投资

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含一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

在计算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将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考虑未来的信用损失），同时还将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合同各方之间支付或收取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各项收费、交易费用及折价或溢价等。

③ 贷款和应收款项

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本公司划分为贷款和应收款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及其他应收款等。

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在终止确认、发生减值或摊销时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④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包括初始确认时即被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贷款和应收款项、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外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按照其摊余成本确定，即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并扣除已发生的减值损失后的金额。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期末成本为其初始取得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与摊余成本相关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及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计入投资收益。

（3）金融资产减值

除了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其他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项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①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

以成本或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减记金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金融资产在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金融资产转回减值损失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③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

当综合相关因素判断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是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时，表明该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其中“严重下跌”是指公允价值下跌幅度累计超过20%；“非暂时性下跌”是指公允价值连续下跌时间超过12个月。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为该资产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在确认减值损失后，期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减值损失转回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的减值损失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4）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

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5）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条件与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的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② 其他金融负债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6）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才能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债务人）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8）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企业合并中合并方发行权益工具发生的交易费用抵减权益工具的溢价收入，不足抵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其余权益工具，在发行时收到的对价扣除交易费用后增加股东权益。

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9、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①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金额在100万元以上。

②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项测试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应收款项，不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	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划分为账龄组合，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

组合 2	以应收款项的款项性质、与交易对象关系以及交易对象信用为特征划分为无风险组合，不计提坏账准备
------	---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5.00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客户公司解散、法律诉讼或存在争议的应收款项，以及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部单位款项及应收股东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法律诉讼或存在争议、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客户公司解散的应收款项按余额的 100%计提坏账准备；纳入本公司合并范围内部单位的应收款项及应收股东款项不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应收款项同时运用个别方式和组合方式评估减值损失。

运用个别方式评估时，当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该应收款项的账面价值减记至该现值，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当运用组合方式评估应收款项的减值损失时，减值损失金额是根据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包括以个别方式评估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的以往损失经验，并根据反映当前经济状况的可观察数据进行调整确定的。

在应收款项确认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本公司将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回后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本公司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工程物资、库存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 存货取得和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或选择： 加权平均法、个别认定法）计价。

（3） 期末存货的计量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按单个存货项目计算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办法

①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②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③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11、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计量

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指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C、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

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

本公司采用权益法核算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公司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

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同时考虑本公司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2、 投资性房地产

（1）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本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

a、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50	5%
房屋建筑物	50	5%

b、减值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附注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中的“资产减值”。

如果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

选择公允价值的依据为：

- ①投资性房地产所在地有活跃的房地产交易市场。
- ②本公司能够从房地产交易市场上取得同类或类似房地产的市场价格及其他相关信息，从而对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作出合理的估计。

本公司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在资产负债表日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或存货时，以其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作为自用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时，投资性房地产按照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计价，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小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转换当日的公允价值大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13、 固定资产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并且使用年限超过一年，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有形资产。

（1）固定资产的分类

本公司固定资产分为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运输工具、其他设备。

（2）固定资产折旧

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之外，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年限、残值率、年折旧率列示如下：

类 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5.00
生产设备	10	5.00
办公及电子设备	3	5.00
运输工具	4	5.00
其他设备	5	5.00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本公司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4、 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指兴建中的厂房与设备及其他固定资产，按工程项目进行明细核算，按实际成本入账，其中包括直接建筑及安装成本，以及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暂估结转为固定资产，停止利息资本化，并开始按确定的固定资产折旧方法计提折旧，待工程竣工决算后，按竣工决算的金额调整原暂估金额，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5、 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16、 无形资产

本公司将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并且与该资产相关的预计未来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该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金额或确定的价值入账。

（1）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按照规定应予资本化的

以外，应当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2) 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3) 本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本公司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该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在使用寿命期内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形资产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需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各项无形资产的摊销年限分别为：

类 别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软件	10
其他	10

17、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8、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

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

本公司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公司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公司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公司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19、 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

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0、收入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收入在其金额及相关成本能够可靠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并且同时满足以下不同类型收入的其他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在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不再对该等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相关的收入和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营业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

本公司对外提供劳务，于劳务已实际提供时确认相关的收入，在确认收入时，以劳务已提供，与交易相关的价款能够流入，并且与该项劳务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计量为前提。

（3）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公司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1、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能够收到时确认。

对于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对于非货币性资产的政府补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者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

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则计入递延收益，于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确认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相同或类似的政府补助业务，采用一致的方法处理。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如存在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会计政策披露如下：

方法一

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借款费用。如果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贴息冲减借款费用。

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所得税会计处理。

（1）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3、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收入、支出的确认原则和会计处理方法

①在资产负债表日，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②当期完成的建造合同，按照实际合同总收入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

（2）确认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

本公司确定合同完工进度选用的方法为：

（一）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3）合同预计损失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①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②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

24、 租赁

（1）经营租赁

作为承租人，本公司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作为出租人，本公司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

①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

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②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5、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

（1）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时，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上述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金融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及保险合同产生的权利。

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在特定情况下，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等。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该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出售极可能发生，即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因出售对子公司的投资等原因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无论出售后本公司是否保留部分权益性投资，在拟出售的对子公司投资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时，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将对子公司投资整体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将子公司所有资产和负债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净额的差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对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处置组中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账面

价值。

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不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全部或部分投资，对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部分停止权益法核算，保留的部分（未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则继续采用权益法核算；当本公司因出售丧失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重大影响时，停止使用权益法。

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本公司停止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①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②可收回金额。

（2）终止经营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本公司处置或被本公司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3）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资产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将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的负债列报于“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本公司在利润表中分别列示持续经营损益和终止经营损益。不符合终止经营定义的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其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及处置损益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拟结束使用而非出售且满足终止经营定义中有关组成部分的条件的处置组，自其停止使用日起作为终止经营列报。

对于当期列报的终止经营，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持续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

会计期间的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终止经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划分条件的，在当期财务报表中，原来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的信息被重新作为可比会计期间的持续经营损益列报。

26、 资产减值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公司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公司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公司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公司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公司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及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7、股份支付

-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A、期权的行权价格；B、期权的有效期；C、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D、股价预计波动率；E、股份的预计股利；F、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

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8、公允价值计量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9、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本公司在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为能反映本公司应收款项的最佳可收回金额，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董事会批准，本公司根据历史回款情况及谨慎性的原则，自2017年6月1日变更公司应收款项账龄分析法组合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变更前后的会计估计如下：

（1）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变更前会计估计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1 年以内	0.00	0.00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1-2 年内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2) 坏账准备计提政策变更后会计估计

账龄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率(%)
1 年以内	5.00	5.00
1-2 年内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4 年	50.00	50.00
4-5 年	80.00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00.00

四、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营业收入	6.00%、11.00%、17.00%
城市建设维护税	实缴流转税	5.00%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3.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	2.00%

2、税收优惠

无

(一)货币资金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28.84	108.53
银行存款	426,623.35	1,489,508.90
其他货币资金	1,627,988.90	2,917,988.90
合计	2,054,641.09	4,407,606.33

(二)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500.00	2,300,000.00

应收账款	14,365,029.21	9,320,405.47
减：坏账准备	862,377.31	479,261.62
合计	13,510,151.90	11,141,143.85

1. 应收票据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7,500.00	2,300,000.00
合计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年6月30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65,029.21	100	862,377.31	6.00	13,502,651.90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14,365,029.21	100	862,377.31	6.00	13,502,651.90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14,365,029.21	100.00	862,377.31	6.00	13,502,651.90

续表 1：

种类	2017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320,405.47	100	479,261.62	5.14	8,841,143.85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9,320,405.47	100	479,261.62	5.14	8,841,143.8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合计	9,320,405.47	100	479,261.62	5.14	8,841,143.85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8年6月30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1,482,512.21	79.93	574,125.61	5
1—2 年	2,882,517.00	20.07	288,251.70	10
2—3 年				
合 计	14,365,029.21	100.00	862,377.31	

续表 1：

账龄结构	2017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55,578.47	97.16	452,778.92	5
1—2 年	264,827.00	2.84	26,482.70	10
2—3 年				
合 计	9,320,405.47	100.00	479,261.62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383,115.69 元。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期末余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金额
上海华润大东船务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558,597.51	1 年以内	17.81	127,929.88
张家港汇金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939,805.75	1 年以内	20.47	146,990.29
张家港永嘉集装箱码头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191,000.00	1 年以内	15.25	109,550.00
张家港保税港区港务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2,038,091.60	1 年以内	14.19	101,904.58
江苏金尧置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30,000.00	1 年以上 2 年以内	13.44	193,000.00
合计		11,657,494.86		81.15	679,374.74

(三) 预付账款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89,054.17	100	1,667,156.23	100
合计	289,054.17	100	1,667,156.23	100

(2) 账龄超过一年、金额较大的预付款项明细如下

预付款本期无账龄超过一年的款项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分别披露期末余额前五名是：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未结算原因	占预付账款总额比例 (%)
苏州市华强电气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26,095.36	1 年以内	未到偿还条件	43.62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43,333.33	1 年以内	合同约定	14.99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苏州供电公司电费户	非关联方	40,463.78	1 年以内	合同约定	14.00
同济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0,000.00	1 年以内	未到偿还条件	10.38
宁波中科集成电路设计中心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9,800.00	1 年以内	合同约定	6.85
合计		259,692.47			89.84

(四) 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220,826.13	652,809.23

减：坏账准备	11,041.31	24,285.25
合计	209784.82	628,523.98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种类	2018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20,826.13	100	11,041.31		209,784.82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220,826.13	100	11,041.31	5	209,784.82
无风险组合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220,826.13	100.00	11,041.31		209,784.82

续表 1:

种类	2017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52,809.23	100	24,285.25		628,523.98
其中：账龄分析法组合	485,704.95	74.4	24,285.25	5	461,419.70
无风险组合	167,104.28	25.6			167,104.2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652,809.23	100	24,285.25	/	628,523.98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结构	2018 年 6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20,826.13	100.00	11,041.31	5
1—2 年		—	—	10
合 计	220,826.13	100.00	11,041.31	

续表 1:

账龄结构	2017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85,704.95	100.00	24,285.25	5
1—2 年		—	—	10
合 计	485,704.95	100.00	24,285.25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13,243.94 元

(3)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16,072.13	137,762.99
电费款	4,754.00	4,754.00
公司关联方	0.00	44,277.44
押金、保证金	200,000.00	466,014.80
合计	220,826.13	652,809.23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35,000.00	1 年以内	61.13	6,750.00
苏州正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吴江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30,000.00	1 年以内	13.59	1,500.00
国网江苏省电力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5,000.00	1 年以内	6.79	750.00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	往来款	12,072.13	1 年以内	5.47	603.61
张家港市新能源汽车销售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4.53	500.00
合计	/	202,072.13	/	91.51	10,103.61

(五)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641,279.94		641,279.94	4,478,671.93		4,478,671.9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37,196.47		3,437,196.47	3,271,453.75		3,271,453.75
合计	4,078,476.41		4,078,476.41	7,750,125.68		7,750,125.68

(2)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8,898,591.94
累计已确认毛利	1,717,074.66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709,574.1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3,437,196.47

(六) 其他流动资产资产

(1) 其他流动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重分类增值税负数	105,331.59	-
重分类企业所得税负数	84,757.40	-
合计	190,088.99	-

(七)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按成本计量的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合计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660,000.00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江苏智鸿能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60,000.00			660,000.00					6	
合计	660,000.00			660,000.00					/	

(八) 投资性房地产

(1) 按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68,341.79	2,568,341.79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2,568,341.79	2,568,341.79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12,675.63	112,675.63
2. 本期增加金额	40,665.42	40,665.42
(1) 计提或摊销	40,665.42	40,665.42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153,341.05	153,341.0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415,000.74	2,415,000.74
2. 期初账面价值		

(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及办公设备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1,716,095.32	1,000,000.00	571,748.86	1,351,006.14	14,638,850.32
2. 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311,921.84	0.00	311,921.84
(1) 购置			311,921.84		311,921.84
(2) 建造					0.00
(3) 融资租入					0.00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271,900.00	271,900.00
(1) 处置或报废				271,900.00	271,900.00
(2) 政府补助冲减					0.00
4. 期末余额	11,716,095.32	1,000,000.00	883,670.70	1,079,106.14	14,678,872.1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513,996.37	7,916.67	165,620.70	482,529.19	1,170,062.93
2. 本期增加金额	183,572.58	55,290.96	77,519.00	122,868.00	439,250.54
(1) 计提	183,572.58	55,290.96	77,519.00	122,868.00	439,250.54
3. 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258,300.00	258,300.00
(1) 处置或报废				258,300.00	258,300.00
4. 期末余额	697,568.95	63,207.63	243,139.70	347,097.19	1,351,013.4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18,526.37	936,792.37	640,531.00	732,008.95	13,327,858.69
2. 期初账面价值	11,202,098.95	992083.33	406,128.16	868,476.95	13,468,787.39

(2)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机器设备	1,000,000.00	55,416.69		944,583.31

(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太阳能车棚充电站				77,276.67		77,276.67
职工停车棚	317,819.66		317,819.66	317,819.66		317,819.66
新增 400KV 变压器项目				54,228.51		54,228.51
电能监测设备				1,846.14		1,846.14
土方清运	97,087.38		97,087.38			
合计	414,907.04		414,907.04	451,170.98		451,170.98

(十一)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及系统集成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6,583,108.91	92,226.50	6,675,335.41
2. 本期增加金额	-	91,893.16	
(1) 购置		91,893.16	
(2) 内部研发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政府补助冲减			
4. 期末余额	6,583,108.91	184,119.66	6,767,228.57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482,761.35	14,228.67	496,990.02
2. 本期增加金额	65,831.09	6,908.64	72,739.73
(1) 计提	65,831.09	6,908.64	72,739.73
3. 本期减少金额			-
(1) 处置			-
4. 期末余额	548,592.44	21,137.31	569,729.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6,034,516.47	162,982.35	6,197,498.82
2. 期初账面价值	6,100,347.57	77,997.83	6,178,345.40

(十二)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73,418.62	218,354.65	503,546.87	125,886.72
合计	873,418.62	218,354.65	503,546.87	125,886.72

(十三)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10,000,000.00	10,000,000.00
合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抵押借款明细:

借款单位	期末余额	借款利率	贷款起止日期	抵押物
------	------	------	--------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	0.06786	2017/12/08-2018/12/07	厂房、土地
合计	10,000,000.00	/	/	/

说明：公司以面积为 8,896.54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1,412.35 万元的房屋抵押 890.00 万元；面积为 18,897.40 平方米、评估价值为 812.59 万元的土地使用权抵押 510.00 万元，合计抵押金额为 1,400.00 万元整。

（十四）应付票据及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300,000.00	3,138,000.00
应付账款	19,705,855.21	21,691,505.42
合计	21,005,855.21	24,829,505.42

1. 应付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300,000.00	3,138,000.00
合计	1,300,000.00	3,138,000.00

2. 应付账款列示

（1）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3,753,099.76	16,220,911.10
1 年以上	5,952,755.45	5,470,594.32
合计	19,705,855.21	21,691,505.42

（2）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金湖金尚电力实业开发有限公司	1,666,000.00	未到偿还期
张家港市塘市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052,000.00	未到偿还期
张家港市天成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516,800.00	未到偿还期
安徽三音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07,967.10	未到偿还期
张家港保税区众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未到偿还期
合计	4,242,767.10	

（十五）预收款项

（1）预收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账款	1,900.96	184,187.28
建造合同形成的负债	531,103.99	1,556,008.63
合计	533,004.95	1,740,195.91

（2）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项目	金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1,285,112.23
累计已确认毛利	165,765.76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1,981,981.98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项目	531,103.99

(十六)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2,000.00	1,439,154.99	1,790,683.31	50,471.68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30,183.25	230,183.25	-
三、辞退福利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合计	402,000.00	1,669,338.24	2,020,866.56	50,471.68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2,000.00	1,194,190.78	1,539,960.10	56,230.68
二、职工福利费		94,339.79	94,339.79	-
三、社会保险费		116,693.42	116,693.42	-
其中：医疗保险费		91,753.25	91,753.25	-
工伤保险费		18,362.67	18,362.67	-
生育保险费		6,577.50	6,577.50	-
四、住房公积金		39,690.00	39,690.00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合计	402,000.00	1,439,154.99	1,790,683.31	56,230.68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21,960.25	221,960.25	
2、失业保险费		8,223.00	8,223.00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30,183.25	230,183.25	

(十七)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1,509.49
企业所得税		-6,847.34
个人所得税	7,762.92	4,429.94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0.74	2,750.94
教育费附加	192.44	1,650.56
地方教育费附加	128.30	1,100.38
土地使用税	23,621.75	18,897.40
房产税	45,821.52	43,375.41
印花税	920.07	
合计	78,767.74	116,866.78

(十八) 应付利息及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43,355.00	43,355.00
其他应付款	2,062,131.50	1,739,672.86
合计	2,105,486.50	1,783,027.8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43,355.00	43,355.00
合计	43,355.00	43,355.00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2,062,131.50	1,739,672.86
合计	2,062,131.50	1,739,672.86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联宇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	未到偿还条件
合计	10,000.00	

(十九)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款	762,033.82	1,003,166.67
合计	762,033.82	1,003,166.67

(二十) 递延收益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固定资产	-117,150.49		-5,609.04	-111,541.45	融资性售后租回
合计	-117,150.49	-	-5,609.04	-111,541.45	/

(二十一)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700,000.00					5,700,000.00	5,700,000.00

(二十二)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27,429.67			3,827,429.67
合计	3,827,429.67	0.00	0.00	3,827,429.67

(二十三)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544,316.82		293,540.41	250,776.41

合计	544,316.82	-	293,540.41	250,776.41
----	------------	---	------------	------------

（二十四）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94,945.92	-1,659,888.5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4,945.92	-1,659,888.53
加：本期净利润	299,958.11	-183,662.71
其他转入	-41,479.40	948,605.3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6,467.21	-894,945.92

（二十五）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741,320.27	10,553,509.64	7,181,251.29	5,048,505.48
其他业务	137,190.11	40,665.42	41,863.80	41,863.80
合计	12,878,510.38	10,594,175.06	7,223,115.09	5,090,369.28

（二十六）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4.25	1,129.10
教育费附加	356.55	677.46
地方教育费附加	237.70	451.64
房产税	91,621.48	86,750.82
土地使用税	47,243.50	37,794.80
印花税	7,802.87	643.10
合计	147,856.35	127,446.92

（二十七）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	78,561.00	41,606.96
运杂费		2,432.43
差旅费		421
业务宣传费	82,756.73	
其他	9,216.79	
合计	170,534.52	44,460.39

（二十八）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工资薪金、福利	788,499.52	754,394.41

折旧摊销	528,616.38	402,185.10
咨询服务费	316,394.28	45,715.30
业务招待费	408,349.76	171,445.18
安全生产费		143,625.03
差旅费	145,726.75	91,344.22
办公费	173,726.72	54,576.36
维修费	11,020.58	13,042.73
其他	2,263.93	35,601.00
税费	24,220.12	2,682.11
合计	2,398,818.04	1,714,611.44

（二十九）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73,853.82	282,213.85
减：利息收入	11,428.75	20,271.12
手续费支出	11,857.28	3,548.69
合计	374,282.35	265,491.42

（三十）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69,871.75	-
合计	369,871.75	-

（三十一）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金融工具、长期股权投资和投资性房地产除外）利得或损失			
出售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利得或损失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264.08	215,233.20	-264.08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债务重组中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合计	-264.08	215,233.20	-264.08

（三十二）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债务重组利得（处置非流动资产产生的利得除外）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398,345.00	21,000.00	
其他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新三板挂牌补助	1,200,000.00		
高企申报补助	55,545.00		
企业科技创新积分管理费	142,800.00	21,000.00	
合计	1,398,345.00	21,000.00	/

（三十三）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公益性捐赠支出	3,000.00		3,000.00
其他	16,322.05		16,322.05
合计	19,322.05	-	19,322.05

（三十四）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递延所得税费用	-92,467.93	
合计	-92,467.93	-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01,731.18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50,432.8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2,467.9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纳税影响	50,432.80
所得税费用	-92,467.93

（三十五）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备注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99,958.11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9,871.75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21,615.96	
无形资产摊销	72,739.7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64.0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74,282.3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2,467.9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71,649.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90,905.9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5,030,841.17	
其他	669,088.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745.24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26,652.1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489,617.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62,965.24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其中：库存现金	28.84	53.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26,623.35	1,489,564.0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6,652.19	1,489,617.43
其中：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三十六)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27,988.90	票据保证金
固定资产	13,433,527.11	贷款抵押
合计	15,061,516.01	/

六、关联方及其交易

（一）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本公司控股股东为自然人，公司不存在母公司。

公司第一大股东为苏亮，其持有公司股权比例为 70.18%，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二）本公司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张家港保税区宝利华电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苏亮对外投资（持股 80%）公司
倪宏彦	董事

（三）关联方交易

1. 关联方担保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倪宏彦、苏亮	11,000,000.00	2016 年 4 月 22 日	2019 年 4 月 21 日

2. 关联方资金拆入

关联方	期间	拆入	归还
张家港瑞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18 年 1-6 月	2,330,000.00	2,900,000.00

（四）关联方往来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18 年 6 月 30 日余额	2017 年 12 月 31 日余额
其他应付款	张家港瑞祺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80,000.00	1,550,000.00

七、或有事项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或有事项。

八、承诺事项

公司本报告期内无承诺事项。

九、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64.08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398,345.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322.0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合计	1,378,758.87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27%	0.05	0.0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1.78%	-0.19	-0.19

苏州沪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七日